



三江月／笔会

责编徐杰 审读刘云祥 美编周斌
2025年6月26日 星期四



芒种 虾皮

资料图片

□陆绍阳

小小虾皮，吃起来却别有一番滋味。

因为在海边县城长大，所以对虾皮很熟悉。虾皮不是什么贵重东西，小小的，很不起眼。新鲜的毛虾晒干后制成虾皮，不软不硬，很有嚼头，甜丝丝的。毛虾脱水后的虾皮，看上去干瘪瘪的，但一经加热过水，一股特殊的鲜香味又立马被激发出来。家里人烧菜，总要加点虾皮，烧冬瓜时加虾皮，蒸鸡蛋羹时加虾皮，放紫菜汤时也少不了虾皮，万物皆可配虾皮，虾皮就是万能的调味品，既提鲜又提咸。它虽不能当主角，却甘愿沉在碗底，留下食材转化后的绵绵余韵。

小时候，每天上学时，都要先到早餐店喝一碗豆浆，服务员麻利地在碗底撕上几片紫菜，撒上一小撮虾皮，加点酱油，放上几个油条段，然后从大锅里舀上一铜勺现磨的豆酱，一碗香气四溢的豆花状的咸豆浆就冲好了。冬天里，热气腾腾的咸豆浆里飘来海风和豆香混合的气息。碗底留下的几个小虾皮，我一定用调羹沿碗边捞起送到嘴里，一个也不会剩下。那时也没什么零食可以吃，有时候嘴馋，就到厨房的玻璃瓶里抓一小撮虾皮放到嘴里，满嘴的咸鲜味，经过妈妈身边，她就知道这孩子又偷吃虾皮了。

后来我到了北方工作，想吃虾皮，到超市买过几次，感觉都不好，要么一碰就碎，要么颜色发白，跟小时候在干货摊前看到的透亮的虾皮完全不一样，加到菜里也没有什么味道，买过几次后，就没有了吃它的兴趣了。

有一次和我在浙江水产学院教书时的学生捍文聊起这事，他马上说那还不简单，我给你寄呀！1988年，我大学刚毕业，分配到在舟山平阳浦的浙江水产学院教书，捍文是食品工程系的大二学生，他写得一手好字，因为喜欢文艺，所以我组织的活动他都有参加，还经常来听我的课。捍文后来在当地的文化部门工作，三十多年来，我们一直有联系，有时每年还会碰到几次，要么一起开会，要么一起去看看各种展览。

过了不久，捍文就给我寄来一包虾皮，说是“芒种虾皮”，虽然虾皮是从小吃到大，但以前也没有听说过有什么芒种虾皮。芒种虾皮色白清亮，比普通的虾皮略大，虾肉较肥，它是在芒种节气前后20天左右捕捞起的，那时的毛虾刚好是产卵期，所以虾背上还有一点红色的虾膏。

果然，芒种虾皮跟我在超市里买的不一样，肉质有韧劲，味道特别鲜美，真是一撮虾皮鲜一锅！想起小说家陆文夫在《美食家》里写的，虾皮的鲜不张扬，却能把一碗阳春面衬成山珍。有一次我得了重感冒，其他东西吃不下，就天天吃粉干汤面，

加上鲜美的虾皮，早忘了还有什么鼻塞头昏脑胀的。

去年暑假，要去绍兴参加学术研讨会，正好当地在举办徐渭画展，就约了捍文一起去看展。我刚到宾馆，捍文也从高铁站打车过来了。一见面，捍文先问我房间里有没有冰箱，我说有，他舒了一口气，说那就好，原来他给我带了两罐芒种虾皮。捍文把两罐虾皮放到冰箱里，那几天正好是夏天最热的时候，如果放在常温下，虾皮很快就会捂坏。

等到开完两天会，第三天上午要回杭州坐飞机时，因为时间还早，绍兴的朋友就提议先去王阳明故居看看。我从冰箱里拿出两罐虾皮，放在行李箱里。外面的天气实在太热了，早已超过了摄氏40度，车子里更是热得像蒸笼。捍文特地把虾皮拿出来放在自己座位边，他说后备箱太热，会把它闷坏了。下车去王阳明故居参观时，捍文又找出一个塑料袋，把两罐虾皮拎在手上。朋友就问他，干嘛还要带着这个？捍文说，如果放在车里，等我们看完展览出来，一两个小时后，虾皮可能就馊了！于是，看展时，捍文就拎着那袋虾皮，一路像守着宝贝一样看着这两罐虾皮。可能全世界拎着两罐虾皮看展的也仅有捍文一人了！

直到进了凉爽的车站候车室，捍文才说，这下好了。捍文坐往南的高铁，我坐往北的。因为芒种虾皮难得，一年中在这个季节捕捞上来的也不多，所以捍文一路小心翼翼地护着它，在别人看来可能不太理解，但捍文希望我带回家的小虾皮，味道是最鲜美的。捍文心细，对两罐虾皮都照看得极细致的人，恐怕做任何事都会认真。

回北京后，芒种虾皮成为一段时间里，我餐桌上最好的调味品和佐料，每餐总要取出一小碟，倒上酱油醋，有了它，其他菜在我眼里都是配菜了！鲜虾味美，但存放不了多长时间，而虾皮经烈日暴晒、海风吹拂，反而长久留香，那些被晒干、压缩、却依然咸鲜的褶皱里也藏着生活的真味！

记忆中那一缕晨光

□黄黎霞

时针刚划过清晨六点，城市被高楼切割成无数菱形的光影。一束倔强的晨光斜斜穿过玻璃幕墙的缝隙，恰好跌落在我的书桌上。万千浮尘在光晕里跳起华尔兹，我停下敲击键盘的手指，任由这束光漫过掌心——忽然惊觉，这温度，竟与二十年前老家房檐下的晨光分毫不差。

记忆中的故乡夏日，晨光总是格外慷慨。它踩着露水的节拍如约而至，凌晨五点便用温柔的指尖，轻轻掀开黑夜的帘幕。那时的晨光裹着青草与稻花的清甜，毫不吝啬地倾泻在新迁的房屋上。我常趴在二楼的钢窗棂前，看光束的影子在时光里缓缓游弋——恍惚间，大自然正以光为墨、以影为笺，在天地间铺开一幕虚实交织的光影幻境。难怪辛弃疾曾写“纱厨如雾，簟纹如水”，大抵便是这般光影摇曳的清凉意境。

那套凝聚着全家期盼的公房，是父母申请三年才等来的安身之所。新房面朝东方的院落，隔一条马路便是无垠的稻田，春生夏长，秋黄冬藏。蛙鸣在稻田间此起彼伏，谱就四季的乐章。我总爱推开窗，看晨光在天地间慢慢晕染：从“只此青绿”的水墨丹青，到金穗低垂的油画盛景，这片土地用斑斓的色彩与光影，滋养着岁月的丰饶。

最难忘五年级那年，我的视力突然下降。母亲焦急万分，踏遍十里八乡寻求“望绿疗目”的土方。于是每个清晨，我比往常提早半小时站在田埂上，低头是绿茵茵的稻浪，抬头是天际一抹若有若无的鱼肚白，像被清水浸润的宣纸。转瞬之间，红晕如胭脂般在云层中晕染，渐次铺开瑰丽的朝霞。忽然，一缕晨光冲破云层桎梏，如利剑劈开夜幕，带着破茧的坚韧，将希望的金线撒满人间。我常常看得入迷，直到母亲那声沾着晨露的呼唤：“快来吃饭啦！上学别迟到！”这烟火气里的牵挂，恰似孟郊“慈母手中线”的温柔，在岁月里织就最温暖的底色。

那声音穿越几十载光阴，带着特有的温柔与关切，暖阳般直抵心间。我转身时，影子被拉得很很长，仿佛能延伸到故乡的云端。推开家门，热气腾腾的泡饭氤氲着香气，自家腌制的咸菜泛着琥珀色的光泽。匆匆吃过早餐，背着书包奔向学校，身后是母亲目送的目光，比晨光更绵长。

无数个这样的清晨在眼前流转，稻苗由青绿转为金黄，露珠在稻叶上折射出彩虹。在晨光与稻浪的陪伴下，我的视力竟奇迹般好转。那时的我以为，这样的日子会在岁月里永恒生长。

而如今，我在城市的钢筋森林里捕捉到的夏日晨光，它褪去了泥土的芬芳，淡去了炊烟的氤氲，更寻不见母亲唤我归家的声响。

不知何时，书桌上的晨光已悄然退去，消失在林立的高楼之间。此刻，老家那扇洒满晨光的窗，是否还留着我当年眺望远方的痕迹？

乡愁，大抵是个捉摸不透的精灵。它会在某个不经意的瞬间悄然漫上心头，像夏日里的一缕晨光，温暖中带着灼痛，明亮里藏着忧伤——那是时光写给游子的情诗，字里行间皆是故乡的月光。

